



171512342118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：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、噪声

报告日期：2019.08.20

编制：

王云

审核：

唐窈窈

批准：

曹凡超

青岛易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Qingdao ECH Testing Co.,Ltd.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采样日期	2019.08.05	检验日期	2019.08.05-2019.08.08
排气筒名称	喷漆排气筒	排气筒高度 (m)	15
净化方式	吸附床吸附脱附+高温燃烧		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		进口	出口
测点截面积 (m ²)		0.7700	0.7854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	27.8	25.8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	16.7	17.6
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	4.01×10 ⁴	4.35×10 ⁴
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	排放浓度 (mg/m ³)	11.2	2.60
	排放速率 (kg/h)	0.45	0.11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32.1	3.6
	排放速率 (kg/h)	1.3	0.16
VOCs	排放浓度 (mg/m ³)	10.0	3.47
	排放速率 (kg/h)	0.40	0.15
苯	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202	0.0566
	排放速率 (kg/h)	8.1×10 ⁻³	2.5×10 ⁻³
甲苯	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211	0.180
	排放速率 (kg/h)	8.5×10 ⁻³	7.8×10 ⁻³
乙苯	排放浓度 (mg/m ³)	0.942	0.530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38	0.023
备注	VOCs 为 24 种挥发性有机物之和。		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采样日期	2019.08.05	检验日期	2019.08.05-2019.08.08
排气筒名称	喷漆排气筒	排气筒高度 (m)	15
净化方式	吸附床吸附脱附+高温燃烧		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	进口	出口	
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7700	0.7854	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27.8	25.8	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16.7	17.6	
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4.01×10 ⁴	4.35×10 ⁴	
邻二甲苯	排放浓度(mg/m ³)	1.55	0.846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62	0.037
间+对二甲苯	排放浓度(mg/m ³)	2.67	1.61
	排放速率 (kg/h)	0.11	0.070
异丙苯	排放浓度(mg/m ³)	0.0703	<0.0015
	排放速率 (kg/h)	2.8×10 ⁻³	—
苯乙烯	排放浓度(mg/m ³)	<0.0015	<0.0015
	排放速率 (kg/h)	—	—
备注	去除效率：非甲烷总烃 75.6%、颗粒物 87.7%、VOCs 62.5%、苯系物 69.1%、甲苯 8.2%、乙苯 39.5%、邻二甲苯 40.3%、间+对二甲苯 36.4%。		
本页以下空白			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排气筒名称	切割废气排气筒	排气筒高度 (m)	15
采样日期	2019.08.05	检验日期	2019.08.05-2019.08.08
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	检测点位	处理后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28.1	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1257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13.4	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5.28×10 ³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9.6	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51	
备注	—		
本页以下空白			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排气筒名称	喷粉生产管道 2#排气筒 (西侧)	排气筒高度 (m)	15
采样日期	2019.08.06	检验日期	2019.08.06-2019.08.08
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	检测点位	处理后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26.9	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2827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10.3	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9.14×10 ³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5.6	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51	
备注	—		
本页以下空白			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排气筒名称	喷粉生产管道 1#排气筒 (东侧)	排气筒高度 (m)	15
采样日期	2019.08.06	检验日期	2019.08.06-2019.08.08
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	检测点位	处理后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27.2	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2827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6.4	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5.66×10 ³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4.7	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27	
备注	—		
本页以下空白			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排气筒名称	水旋喷漆房 1#排气筒 (东侧)	排气筒高度 (m)	15
采样日期	2019.08.06	检验日期	2019.08.06-2019.08.08
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	检测点位	处理后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28.3	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9503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10.6	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3.11×10 ⁴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7.1	
	排放速率 (kg/h)	0.22	
备注	—		
本页以下空白			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排气筒名称	水旋喷漆房 2#排气筒 (西侧)	排气筒高度 (m)	15
采样日期	2019.08.06	检验日期	2019.08.06-2019.08.08
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	检测点位	处理后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28.8	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9503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6.4	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1.87×10 ⁴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4.0	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75	
备注	—		
本页以下空白			
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排气筒名称	抛丸废气排气筒	排气筒高度 (m)	15
采样日期	2019.08.06	检验日期	2019.08.06-2019.08.08
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	检测点位	处理后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29.6	测点截面积 (m ²)	0.6362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13.8	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2.74×10 ⁴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9.7	
	排放速率 (kg/h)	0.27	
备注	——		
本页以下空白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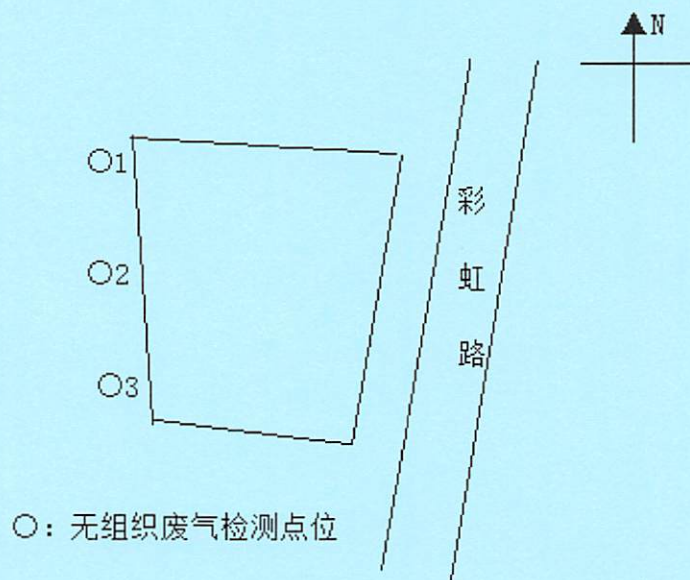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报告

有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
排气筒名称	焊接废气排气筒	排气筒高度 (m)	15
采样日期	2019.08.06	检验日期	2019.08.06-2019.08.08
净化方式	布袋除尘	检测点位	处理后
采样依据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测点废气温度(°C)	30.2	测点截面积 (m ²)	1.1310
测点废气流速 (m/s)	16.1	标干废气量 (m ³ /h)	5.67×10 ⁴
颗粒物	排放浓度 (mg/m ³)	1.9	
	排放速率 (kg/h)	0.11	
备注	—		
本页以下空白			

检测报告

无组织废气			
受检单位	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
受检单位地址	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
采样日期	2019.08.05	检验日期	2019.08.05-2019.08.07
采样依据		HJ/T 55-200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	
检测项目及点位		检测结果	
颗粒物 (mg/m ³)	○1	0.300	
	○2	0.366	
	○3	0.351	
备注		检测期间主导风向为东风。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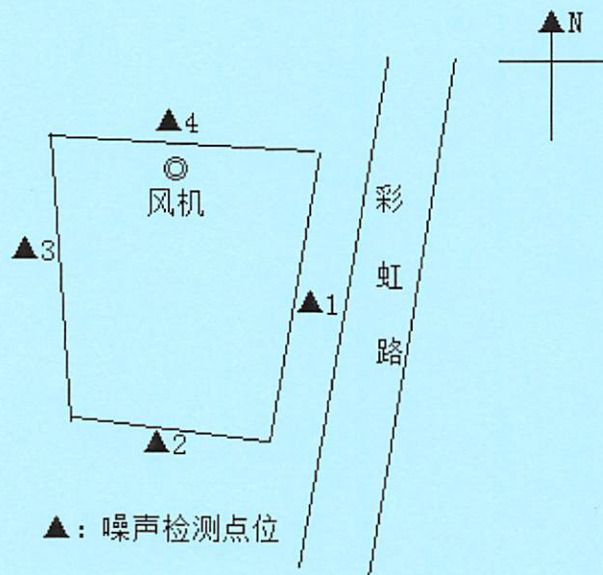
附：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检测报告

噪声					
受检单位	山东海汇环保设备有限公司				
受检单位地址	莒县招贤镇工业园区彩虹路 23 号				
检测日期	2019.08.05				
检测依据	GB 12348-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				
主要检测设备	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				
检测时间	检测结果(Leq)dB(A)				
	▲1	▲2	▲3	▲4	
2019.08.05	昼间 (16:30-17:30)	53	51	58	64
	夜间 (22:00-22:30)	49	46	49	47
备注	检测期间最大风速 2.1m/s。				

附：噪声检测点位分布示意图



检测报告

检测项目分析及检出限			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
VOCs (有组织废气)	丙酮	HJ 734-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	0.01mg/m ³
	异丙醇		0.002mg/m ³
	正己烷		0.004mg/m ³
	乙酸乙酯		0.006mg/m ³
	苯		0.004mg/m ³
	六甲基二硅氧烷		0.001mg/m ³
	正庚烷		0.004mg/m ³
	3-戊酮		0.002mg/m ³
	甲苯		0.004mg/m ³
	环戊酮		0.004mg/m ³
	乳酸乙酯		0.007mg/m ³
	乙酸丁酯		0.005mg/m ³
	乙苯		0.006mg/m ³
	对+间二甲苯		0.009mg/m ³
	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		0.005mg/m ³
	2-庚酮		0.001mg/m ³
	苯乙烯		0.004mg/m ³
	邻二甲苯		0.004mg/m ³
	苯甲醚		0.003mg/m ³
	苯甲醛		0.007mg/m ³
1-癸烯	0.003mg/m ³		
2-壬酮	0.003mg/m ³		
1-十二烯	0.008mg/m ³		

检测报告

检测项目分析及检出限							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			检出限	
空气和 废气	非甲烷总烃 (以碳计)	HJ 38-201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			0.06mg/m ³	
	苯	HJ 584-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			0.0015mg/m ³	
	甲苯	HJ 584-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			0.0015mg/m ³	
	乙苯	HJ 584-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			0.0015mg/m ³	
	邻二甲苯	HJ 584-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			0.0015mg/m ³	
	间/对二甲苯	HJ 584-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			0.0015mg/m ³	
	异丙苯	HJ 584-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			0.0015mg/m ³	
	苯乙烯	HJ 584-2010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/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				0.0015mg/m ³	
	颗粒物 (有组织废气)	HJ 836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				1.0mg/m ³	
	颗粒物 (有组织废气)	GB/T 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				—	
	颗粒物 (无组织废气)	GB/T 15432-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及修改单				0.001mg/m ³	
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参数							
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温度 (°C)	大气压 (kPa)	风向	风速 (m/s)	总云	低云
2019.08.05	16:35	27.2	99.3	E	1.8	9	8
本页以下空白							

检测报告

主要检测仪器及型号		
检测类别	主要检测仪器	仪器型号
空气和废气	便携式大流量低浓度烟尘自动测试仪	崂应 3012H-D 型
	智能恒流大气采样器	KB-2400
	颗粒物综合采样器	ZR-3920
	分析天平	AL104
	分析天平	AUW120D ASSY
	气相色谱仪	GC9790
	气质联用仪	GCMS-QP2010 SE
	气相色谱仪	GC-2014C
以下空白		

检测报告声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CMA 标志并且骑缝未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；
- 2、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；
- 3、报告涂改无效；
- 4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与本公司联系，原则上逾期不再受理；
- 5、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；
- 6、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；
- 7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；
- 8、本报告检测结果不作结论。

☆☆报告结束☆☆